

中共河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文件

豫教工委〔2024〕78号

中共河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进一步压实高校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的 通 知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压实高校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任务落到实处，根据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压实高校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高校党委要将党的领导贯穿教师队

伍建设全过程，始终把教师师德师风建设作为重要的基础工作以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引领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全面提升。高校主要负责人是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是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其他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分工负责、履职尽责、狠抓落实。高校党委常委会每学期至少专题研究1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校领导每年对全校院（系）至少开展1次专项调研。

二、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各高校党委要建立党委教师工作部，要进一步修订完善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相关规章制度以教育家精神为引领，不断探索新时期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规律特点，建立教育、宣传、考核、监督、激励和惩处相结合的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机制，完善问题预防、线索处置、舆情应对等制度，细化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师行为负面清单等内容，明确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处分相关规定和聘用合同相关条款，健全师德违规问题调查、认定、处理流程，落实师德违规情况半年报告制度，将师德师风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要点，明确工作目标、具体任务和部门分工，切实提高师德师风建设水平，全面提升教师师德素养。

三、压实院（系）直接责任。学校院（系）要切实履行直接责任，严格师德考核评价，常态化推进师德培育涵养，持续推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师德师风建设与业务能力培养相融合。院（系）院长（系主任）、党组织书记对本部门师德师风建设负有直接领导

责任，要引领教师自觉践行教师职业行为准则，把握教师思想动态，排查问题隐患；要重视教师身心健康，关心和解决教师的实际问题，规范师生关系有关行为；要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发挥院（系）党组织和教师党支部教育管理监督党员教师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广大师生的作用；要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重要抓手，加强对青年教师、海外归国教师和高层次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在教师成长和管理各环节中严把政治和师德师风关。

四、建立奖惩联动机制。统筹开展教师激励工作，建立健全教师荣誉制度，选树表彰优秀教师，讲好师德故事，发挥优秀典型示范引领作用。组织好教师节、教师入职、评优评先、教师荣休等重要节点活动，强化尊师教育，厚植师道文化。涉及教师的各级各类荣誉表彰，事前须由院（系）进行师德审核，向党委教师工作部备案。统筹师德违规惩处工作，建立教师违规信息沟通、联合调查和处理联动机制，完善党纪处分、行政处分和师德处理的衔接。健全师德违规通报制度 发挥警示震慑作用。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根据职责权限和责任划分，对履职不力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要依纪依规问责。

五、加强部门分工协作。学校党委组织部要发挥教师党支部在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作用，加强对优秀教师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党委宣传部要加强教师意识形态工作和政治理论学习，大力宣传优秀教师典型。党委统战部要加强对党外教师的思想引领和团结教育。纪检监察部门要对涉及党员教师违反

党纪和监察对象违反政纪的案件依纪依规进行查处，对履职不力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问责。人事人才部门要在教师管理中将思想政治素质、师德师风和业务能力考察落到实处，严把选聘考核关。教学管理部门要做好教育教学过程中的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推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科研管理部门要抓好科研诚信教育，加强科研经费管理，做好学术不端问题查处。工会组织要维护教师合法权益，加强教师身心关怀。其他相关部门要通力合作，分工负责，共同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六、实施师德考核评价。落实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将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考核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评聘、岗位聘用、推优评先、表彰奖励、项目申报和研究生招生等方面的资格。健全责任落实机制，落实师德违规情况半年报告制度。学校要将开展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情况作为院（系）和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年度述职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和奖励激励的重要依据，作为评价所在单位年度工作情况的重要参考，作为校内巡视巡察的重要观测点。

七、强化工作保障。高校党委要成立教师工作委员会，深入研究审议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重大事项，指导相关部门开展工作。明确委员会与其他现有工作机构间的运行关系和职能划分。党委

教师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党委教师工作部，代表党委履行党管教师工作的职能。优化工作机构设置，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的高校，党委教师工作部原则上应作为党委部门单独设置，确需与其他部门合署办公的，应明确职责分工。要选优配齐党委教师工作部专职工作队伍，提升工作队伍素质能力和专业水平。院（系）要明确分管教师工作的负责人和工作人员。强化资源支撑保障各高校要为开展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办公场所和教师谈心谈话、团体辅导、交流研讨等思想政治工作专门场地。

八、落实问责措施。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对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开展常态化监测和定期研判，强化督促指导和监督。对高校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工作职责，导致师德师风问题频发或造成严重影响的，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根据职责权限和责任划分进行问责。

（一）督促高校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分管负责人应同时向学校作出检讨。

（二）对高校党委书记、校长或分管负责人采取提醒、约谈等方式，将谈话纪要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并向组织人事部门通报。

（三）取消高校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相关考核评定“优秀”的资格，并与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和奖励激励等挂钩。

（四）视具体情况与高校下一年度（下一轮）的研究生招生计划安排、学位授权审核、人才项目申报等联动，有关情况纳入

“双一流”建设监测和成效评价。

各高校党委要主动履职尽责，对师德师风问题频发或造成严重影响的单位和个人要严格依法依规进行追责问责，从严、从重、从快处理涉师德师风问题。

九、定期通报高校师德违规情况。各高校要将本通知要求作为党委常委会重要研究内容，进一步健全相关制度，并结合本校实际，形成落实本通知的书面报告，研究制订本校2024年度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计划、院（系）师德师风责任落实办法，填写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系表（见附件1）并扫描二维码填写电子版（见附件2），于2024年4月16日前将以上材料纸质版（加盖学校公章）邮寄至省教育厅思政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

联系人：方治强 0371—69691077

电子邮箱 szc@jyt.henan.gov.cn

附件 1. 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系表

2. 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系表二维码



附件 1

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系表

学校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学校名称	职务	姓名	手机号	办公电话	备注
	党委教师工作部委员会主任				
	党委教师工作部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分管校领导 (填写具体职务)				
	教师工作部部长				
	教师工作部副部长				
	联络员				

附件 2

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系表二维码

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系表



微信扫码或长按识别，填写内容

中共河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 4 月 10 日印发

